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关于加强美育浸润行动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通知》和北京市教委印发《北京市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工作方案》的精神，加强我校美育育人工作，提升美育浸润成效，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弘扬中华美育精神，坚定文化自信，遵循纯洁道德、丰富精神、培根铸魂、启智润心的大美育观，以浸润作为美育工作的目标和路径，将美育融入教育教学活动各环节，探索五育并举、融通互育的学校美育模式，把美育浸润学生、教师、学校作为学校美育工作的策略和路径，结合我校实际和特色，立足建设世界一流文科大学的要求，潜移默化地彰显育人实效，实现提升审美素养、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的功能，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任务

以美育浸润学生，全面提升学生文化理解、审美感知、

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丰富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让学生身心更加愉悦，活力更加彰显，人格更加健全。以美育浸润教师，发挥教师职业的美育功能，提升全员美育意识和美育素养，塑造人格魅力，涵养美育情怀。以美育浸润学校，打造昂扬向上、文明高雅、充满活力的校园文化，建设时时、处处、人人的美育育人环境。

（三）主要目标

到 2027 年，美育课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常态化的学生全员艺术展演展示机制基本建立，跨学科优质美育资源体系初步建成。以美育教学研究中心为依托，建成 3-5 门优质美育课程，形成特色鲜明的美育实践体系，建成美育师资培训机制和名师培养机制。组建教师艺术活动社团，持续优化学生艺术团，培育具有我校特色的示范性学生艺术团。

再用三到五年时间，优质均衡的美育更加普及，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普遍提高，教师美育素养显著提升，学校美育氛围更加浓厚，学校美育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成效明显增强。通过持续努力，推动形成全覆盖、多样化、高质量的具有我校特色的现代化学校美育体系。

二、实施内容

（一）构建完善美育课程体系，深化美育教学改革

1.把课程作为学校美育的主渠道，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以培养大学生创新能力、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文化和以艺术经典为主要内容，建设以文学、音乐、美术、舞蹈、影视等课程为主体的美育课程体系，并纳入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落实美育课程 2 学分的研修要求。探索校际课程互选平台建设和将美育课程纳入研究生公共课程体系的实施路径。

2.打造活力课堂，提高学生课堂教学参与度、理论与实践有机统一为宗旨，遵循美育规律，加快美育课程教育教学改革，优化教学方法，设立美育教改专项。强化五育并举融通互育，深化美育课程的课程思政成效，探索美育在专业课程中的融入机制，加强以美润德、以美促智、以美健体、以美育劳的价值引领和有效融合，重视艺术与自然、生活、社会、科技的关联，纵深推进美育课程的综合实践和改革。

3.发挥我校在学术研究方面的优势，围绕加强美育工作开展学术研究，推进美育课程教材建设。与各研究机构展开合作，联合有关社会力量和艺术院团，开展研学教育相统一的社会服务渠道，探索人工智能背景下，开展“大美育”工作的创新模式。

美育课程表（部分）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时
1	美术鉴赏	32
2	艺术概论	32
3	类型电影赏析	32
4	音乐赏析	32
5	影视音乐欣赏	32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时
6	中国古典小说鉴赏	32
7	外国经典小说鉴赏	32
8	古典诗词鉴赏	32
9	电影研究	32
10	艺术鉴赏	32
11	舞蹈实践与赏析	32

（二）美育赋能教师成长，全面提升教师美育素养

1.以美育浸润教师职业形象和职业道德，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通过开展美育讲座、教师培训和艺术实践，强化教师的美育意识和美育素养，将美育纳入干部和教师培训计划，广泛开展面向新引进教师的美育专题培训和面向艺术骨干教师的专业培训。

2.通过专兼聘等多种方式，配齐配好美育教师，开展艺术学科教师素质与能力监测，提升教学与专业能力。抓好教师源头培养，扩宽渠道鼓励艺术课教师、美育实践指导教师、艺术社团指导教师积极参加专业培训，持续提升业务素质和艺术指导能力。

3.组建艺术课教师教研室、美育教师工作室，加强校际合作和行业交流，联合开展学术研究和教学改革，开展教学交流和调研，促进青年教师快速成长。

（三）完善全员参与的多元美育工作，丰富创新美育实践活动

1.完善面向人人的常态化的学校艺术展演机制，强化学

生作为“美的创造者”的主体地位，让每名学生都有展示的机会和平台。广泛开展班级、年级、学院、校级等群体性展示交流，学校每学期至少举办一次全员参与的校级展演展示活动。积极创造条件，组织学生到剧院（场）、音乐厅等场所，观看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专业演出，在鉴赏戏剧、戏曲、歌剧、舞剧、民乐、交响乐等经典演出的过程中，强化国家认同、增进国际理解，弘扬中华传统美育文化。规范管理、正确引导，多种形式搭建平台，建立常展、常演、覆盖全校师生的艺术展演机制，务求美育实效。

2.组织和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各级别的学生艺术展演和展示活动，积极推广普及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做好校园精品剧目校际展示。为优秀作品提供展示展演舞台，多渠道推广、宣传校园优秀节目和作品，激发师生艺术创作的参与积极性和创造性，形成代表我校水平的品牌性艺术活动，增强学生自我认同感和美育教育满意度。

3.推动建设一批高质量的校外美育实践基地。充分利用校内各类学生艺术社团，调动学生的参与热情。对艺术类社团分类指导，设定专项经费，用于组织年度大学生校园艺术节活动、参与相关艺术比赛赛事；进一步加强学校艺术团建设，发挥高水平艺术团的示范引领与辐射作用，支持学生艺术团服务国家、地方及上级单位组织的重大演出、对外交流等活动，做好对艺术团学生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营造校园“美育浸润”氛围，打造“大美校园”文化特色

1.充分利用校内各种平台，建设具有我校特色、全景式的“美丽校园”环境，美化校园环境，营造园艺景观和美育功能区域，营造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把美育融入校园生活全方位。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融入校园美育活动，形成典型案例和文化资源。

2.利用室内外橱窗、展示屏、校园广播、电视台、校园网等，打造校园文化艺术展示空间。加强美育实践活动场地保障，根据我校实际统筹图书馆、教学综合楼及其他公共空间，建设具有展示功能的文化廊区，加强多功能教室、音乐教室、融媒体空间的建设，用于举办小型展览、展播、音乐欣赏、观剧等活动。打造具有示范性、师生共享的常态化美育生活区域和美育核心功能区。

（五）注重引导激励，建设美育多元评价机制

1.按照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双一流”建设的需要，与专业人才培养相结合，形成学校和各专业的审美素质和创新意识的评价机制。重在关注学生个体成长，尊重和保护学生的兴趣爱好和个性特点，全面考查学生发现美、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

2.结合艺术课程及参与美育实践活动情况，对学生开展增值性、过程性、体验性、表现性、应用性和长期性多元评

价。根据学生美育成长记录，客观反映学生学习过程、成果成效，形成典型案例，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通过评价手段，引导、改进、激励学校的美育课程建设和美育实践活动成效。

3.建立和完善美育自评、年度报告制度，制定校级美育工作年度发展报告，从美育教学改革、教师美育素质提升、美育实践开展状况和营造美育环境等方面开展相关工作。开展美育调研和典型案例、美育成果的报送工作。

（六）积极开拓创新，更好利用社会资源

1.积极推进与专业院团、艺术场馆、美育基地的合作，引进艺术资源进校园，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满足师生审美素养培养与兴趣特长发展需要，发挥家校社协协同育人的作用，宣传正确美育观，形成师生共建、师生共享的美育氛围。

2.利用属地优势，积极参与和利用北京市开展的“寻美京津冀双百工程”“百名美育名家进课堂”“百项学校美育精品项目进校园”等活动，利用“北京智慧教育平台美育专栏”，丰富和扩宽我校的美育渠道和面向。

3.加快数字技术在学校美育场景的应用，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打造校级或社科院级的“数字美育示范实验室”，利用新技术手段，有计划地建设数字美育智能教学和动态课程资源，开展美育教育教学改革，为美育教学和实践提供新机遇

和新模式。

三、保障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

1.学校成立美育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副校长担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和学院负责人为成员，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有关美育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统筹协调我校美育工作的开展和监督评价。

2.组建美育教学研究中心，美育教学研究中心主任由分管文学院的副院长担任，文学院、教务处、团委、学工、图书馆等部门参与，中心办公室设在文学院。美育教学研究中心通过深入调研和认真总结，提炼我校美育工作的理念，负责推进我校美育工作的具体实施。

（二）健全经费投入和场地建设

多种形式筹措资金，设定专项经费，投入美育课程、美育实践基地、校内美育教学场地建设、美育网站和公众号的建设运营、艺术交流与展演活动，规范经费管理流程，确保专款专用。

（三）完善制度保障

研究制定学校美育工作管理规定，明确课程开设、基地建设、活动申报及组织流程。加强制度建设，明确美育教师评价奖励机制、学生美育成长档案建设要求。将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艺术社团指导，课外活动、艺术展演组织等第二课

堂任务计入工作量。